

楚雄医药高等专科学校关于做好 2024 年普通“专升本”

招生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

根据《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 2024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统一考试和免试招生工作的通知》、《云南省 2024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统一考试招生办法》和《云南省 2024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免试招生办法》的要求，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请有报考意愿的学生按时报名。

一、报名条件

(一) 报名参加专升本的人员，须符合下列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 身体健康，符合国家和招生院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3. 云南省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应届专科毕业生（含省内外大学生在云南省参军后退役复学的应届专科毕业生），体育成绩合格（残疾考生除外）；取得省内外普通高职（专科）院校全日制专科学历并于毕业当年在云南省应征入伍、且退役 2 年内（2022 年 9 月 1 日以后至专升本报名前正式退役）的大学生士兵；具有普通高职（专科）院校全日制专科学历，由云南省各级项目办招募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参加西部计划项目前无工作经历、服务 1 年期满或 2

年期满或3年期满且考核合格后2年内（2022年1月1日后至专升本报名前考核合格）的志愿者。

（二）下列人员不得报名

1. 云南省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非应届专科毕业生；
2. 省外普通高等学校应（往）届专科毕业生（在云南省应征入伍的省外退役毕业生和云南省各级项目办招募的大学生西部志愿者除外）；
3. 违反教育部令第33号规定，不符合报考条件者；
4. 触犯刑法、治安管理处罚法，受到刑事处罚或治安管理处罚且情节严重、性质恶劣，尚在刑罚、处罚期内的；
5. 体育成绩不合格（残障考生除外）；
6. 无对应专升本招生专业的专科毕业生；
7.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层次的在校生，或已被普通高等学校本科层次录取并保留入学资格的学生；
8. 往年已被云南省专升本免试录取，录取后未报到、自行放弃入学资格或退学的学生。

二、申请免试专升本条件

符合云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招生报名条件，且通过当年专升本考试报名及资格审核，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可选择其中一项进行申报：

（一）优秀获奖学生

获世界技能大赛、中国技能大赛以及教育部主办或联办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省教育厅主办或联办的省级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的应届专科毕业生，以及获国家级“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铜奖及以上、省级“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一等奖及以上的项目主要负责人（获奖项目成员排名为第一人）的应届专科毕业生，可申请免试资格，所报考的专升本专业应与就读的高职（专科）专业相对应。

（二）退役大学生士兵

应征入伍地在云南省的普通全日制专科在校生，退役后办理复学手续，按照学校规定完成专科学习的应届毕业生；**获得普通全日制专科学历并于毕业当年在云南省应征入伍、且退役2年内（2022年9**

月 1 日以后至专升本报名前正式退役) 的大学生士兵, 可申请免试资格, 所报考的专升本专业应与就读的高职 (专科) 专业相对应。

(三) 优秀南亚东南亚语学生

获得云南省高等学校南亚东南亚语种 (泰语、缅甸语、越南语、老挝语) 专业八级应用能力考试合格及以上等次证书或专业四级优秀等次证书的应届专科毕业生, 可申请免试就读对应的南亚东南亚语种专升本专业。

三、报名确认点选择

1. 云南省应届专科毕业生 (含大学生参军退役复学的应届专科毕业生) 选择毕业学校报名确认点进行网上报名。

2. 具有专科学历的退役大学生士兵 (含省外在云南省应征入伍的应届专科毕业生和省内外高校获得专科学历并于毕业当年在云南省应征入伍、且退役 2 年内的大学生士兵) 选择应征入伍地所在州市指定的报名确认点进行网上报名。**西部计划志愿者选择 14 个州市指定的确认点都可进行网上报名。**具体报名确认点如下: 云南旅游职业学院 (昆明市)、昭通学院 (昭通市)、云南能源职业技术学院 (曲

靖市)、楚雄医药高等专科学校(楚雄州)、玉溪师范学院(玉溪市)、红河卫生职业学院(红河州)、云南三鑫职业技术学院(文山州)、普洱学院(普洱市)、西双版纳职业技术学院(西双版纳州)、大理农林职业技术学院(大理州)、保山学院(保山市、怒江州)、德宏职业学院(德宏州)、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丽江市、迪庆州)、滇西科技师范学院(临沧市)。

四、填写资格审查表

1. 报名演练前, 应届专科毕业生(含大学生参军后退役复学的应届专科毕业生)填写《云南省2024年普通高职(专科)院校应届专科毕业生专升本资格审查表》, 经签字、盖章(表上粘贴照片, 附身份证复印件)交至毕业学校报名确认点。

2. 2. 报名演练前, 具有专科学历的退役大学生士兵联系应征入伍地所在州市指定的报名确认点, 填表(附件4)并进行资格审核; 西部计划志愿者联系选择的报名确认点, 填表(附件5)并进行资格审核。考生将专科毕业学校、专业名称(以毕业证为准)报至报名确认点, 报名确认点汇总报至省招生考试院。

四、报名有关事项

（一）报名时间安排

1.：2023年11月18日10:00—18:00，正式报名开始前将清除所有演练数据。

2. 正式报名：2023年11月20日9:00—24日18:00，逾期不再办理报名手续，考生注册截止11月24日12:00，网上报名信息确认提交截止11月24日16:00，报名确认点现场资格审核截止11月24日17:00。需到报名确认点进行资格审核的，还需完成现场资格审核，否则报名无效。

（二）报名流程

1. 登录报名系统

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云南省专升本考生管理系统”，认真阅读考生网上报名须知，按要求报名。

2. 考生用户注册

考生使用本人身份证号绑定一个手机号进行注册，一个身份证号和一个手机号只能注册一次，根据手机接收短信验证码登录系统进行

报名。报名确认、志愿填报、征集志愿等重要通知信息将通过短信推送至考生手机，如因考生手机停机、关机、变更手机号或未及时浏览短信等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3. 上传照片

考生上传本人身份证电子照片（人像面）1 张和证件照 1 张。证件照必须为 3 个月内正面、免冠、无妆、彩色（白底或蓝底），清晰完整，**无美颜无修图，JPG 格式**，大小在 **20KB 至 40KB**。此照片将用于网上信息校验、准考证打印、新生入学资格审验及本科学籍注册，考生上传照片时慎重选用。

4. 考生信息录入及确认

考生根据专科毕业专业与本科招生专业专业对应关系选择专业类别报名，**一个考生只能选择一个对应的专业类别，各专业类别不能兼报**。考生姓名、身份证号以身份证为准，考生需认真核对填报信息，并确保上传的照片真实有效，网上确认后报考信息一律不作修改。考生报名确认后至被本科高校录取入学报到前，须保持个人信息的连续一致性，因擅自通过户籍部门变更姓名或身份证号、网报信息填写

错误、填报虚假信息、上传虚假材料或由他人代报，造成不能考试、录取、注册本科学籍等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责任。

考生报名信息提交时，系统将对考生专科学历（学籍）、户籍信息、上传照片进行网上校验，校验未通过的考生请及时修改信息确认后再次提交。因考生信息填写或提交错过时间，或再次提交信息后审核仍不通过的，由考生本人承担责任。

2024 年专升本报名截止时间前具备免试条件的学生，采取个人自愿申请，所在毕业学校初审推荐的方式进行报名。申请免试学生必须参加专升本报名确认，并在免试计划公布后填报志愿（实行平行志愿，5 所院校，1 所院校不超过 6 个专业），所报考的专升本专业应与就读的高职（专科）专业应满足本专科专业对应关系。

5. 资格审核

（1）审核方式。报名确认点根据考生填报的资格审查表及相关材料，逐一审核考生姓名、身份证号、毕业专业等信息，不得进行批量审核操作。应届毕业生依据资格审查表进行考生报名资格审核，申请免试、退役大学生士兵和西部计划志愿者依据考生提供材料进行审

核。

退役大学生士兵审核身份证、专科毕业证、退役证、资格审查表和免试专升本申请表。

西部计划志愿者审核身份证、专科毕业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服务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服务期间考核鉴定表和资格审查表。

优秀获奖学生审核身份证、获奖证书、资格审查表和免试专升本申请表。

(2) 现场审核。普通考生网上信息校验通过的，不需本人到报名确认点进行现场资格审核；**网上信息校验未通过、退役大学生士兵、西部计划志愿者和申请免试的考生，报名信息确认提交后，须本人于报名截止时间前到报名确认点进行现场资格审核，由报名确认点审核考生材料原件、收复印件、上传扫描件。网上学历（学籍）校验不通过的考生，还须提交学历（学籍）核验承诺书（附件6）。**

(3) 考生资格审核不通过视为报名无效。

6. 网上缴费

考生网上报名时，按照《云南省物价局云南省财政厅关于重新核定高考考试费收费标准的批复》（云价收费〔2011〕85号）规定缴纳考试费，每人次130元/人（不含艺术体育专业考试费）。

考生缴费成功后，不能取消专升本报考。报名结束后，系统将按照考生报名时间对未确认考生、资格审核不通过考生、重复缴费考生、免试资格审核不通过的省外应届退役大学生士兵及省内外往届退役大学生士兵分批进行退费处理。

7. 准考证号编排

准考证号在报名结束后编排，共14位阿拉伯数字，主要用于考生进行志愿填报、查询成绩和录取信息。编排规则为“5324+考生所在州市县区代码（4位）+类别代码（2位）+流水号（4位）”。请考生牢记自己的准考证号，如有遗忘，及时到报名确认点查询。

8. 报名信息表下载打印

完成网上报名且资格审核通过的考生，在准考证号编排后，自行下载并打印《云南省2024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报名信息确认表》，2024年1月31日前（2024年春季退役大学生士兵于2024年3月

31 日前), 考生本人签字确认交报名确认点, 报名确认点审核盖章后存档。

五、考试

(一) 统考科目考试时间

省统考的文化课考试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0—21 日, 见附件 1。考生于 2024 年 4 月 15—19 日自行登录“云南省专升本考生管理系统”下载准考证并打印。考生不得对准考证进行任何编辑, 须持纸质准考证参加考试。

考试科目见附件 2。除艺术、体育专业统考外, 公共课各科分值为 150 分, 专业课分值为 150 分, 总分 450 分。

申请免试考生是否参加省统考, 由考生自行决定。已被免试录取的考生不再具有参加省统考和普通批次录取的资格, 未被免试录取的考生可以参加省统考和普通批次录取。

省统考科目全为客观题(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判断题), 采用纸质试卷、答题卡答题。考生考试时各科目均不得使用计算器。

体育专业统考时间、地点及有关事宜另行通知。考试说明见附件 8。

(二) 命题考试

专升本考试实行全省统一考试, 在省招生考试委员会的领导下, 省招生考试院统一组织命题、制卷、考试、评卷。各州、市招生考试委员会整合辖区内考点、考务资源, 做好本地区报考考生的考试组织、治理考试环境、维护考试安全、整肃考风考纪等工作, 考点原则上设

在标准化考点。

省招生考试院根据各批次招生计划和考试成绩划定各类别最低控制分数线。体育、艺术类分别划定文化和专业最低控制分数线。符合公共英语免试条件，报考非南亚东南亚语本科专业的单独划线。

六、志愿填报

总成绩为零、专业考试成绩为零、公共课 1 加公共课 2 成绩为零、未参加专业考试的考生不予填报志愿。志愿设置为：免试志愿、专项志愿和普通志愿。

(一) 免试志愿。实行平行志愿，在免试计划公布后填报志愿（5 所院校，1 所院校不超过 6 个专业），符合免试条件的考生可填报，不同类别不得兼报。

(二) 专项志愿。实行平行志愿，在成绩公布后填报志愿，云南省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考生可填报（只对报名时选择了“是原建档立卡”标志的云南户籍考生进行资格审核，考生资格以云南省乡村振兴局比对数据及报名确认点公示结果为准），考生可填报不超过 20 个专项志愿，每个志愿 1 所院校 1 个专业，不同类别不得兼报。

(三) 普通志愿。实行平行志愿，在成绩公布后填报志愿，相应专业类别考生均可填报，考生可填报不超过 20 个普通志愿，每个志愿 1 所院校 1 个专业，不同类别不得兼报。

所有批次的志愿全部实行网上填报。考生根据报考专业类别，选择相应的院校及专业，只能填报专科毕业专业对应的本科专业（含免试志愿、专项志愿），对应关系报名前已审核设定，考生只能按所学专业设定的对应类别、学校、专业进行填报。

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志愿填报、志愿确认。在志愿填报期间，考生未进行志愿确认前，可反复登录志愿填报系统，自行填报、调整志愿。确认后的志愿修改，只能在填报截止时间之前进行不超过两次的修改，首先经报名确认点取消确认，再由考生取消提交自行修改。填报截止时间一到，考生将不能进行填报和修改。

七、录取

根据批次清的原则，按下列录取顺序完成对应批次录取工作：

（一）免试批次。各招生院校根据省教育厅公示的通过免试资格审核人员名单，组织通过免试资格审核人员进行适应性或职业技能综合考查，并公布考查成绩。省招生考试院依据各招生院校提供的考查成绩、考生志愿确定拟录取名单，招生院校公示拟录取名单，公示无异议后，按相关录取流程办理录取手续。免试批次不设征集志愿，录取结束后，未完成的免试计划转入普通计划。已被免试批次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后续各批次投档录取。

（二）专项批次。专项批次录取结束，未完成的专项计划转入普通计划。专项批次投档录取的考生，普通批次志愿自动失效，不再参加普通批次投档录取。未被专项批次志愿录取的考生，普通批次志愿有效。

（三）普通批次。免试考生在免试批次中未被录取且参加了省统考（艺术体育考生还须参加艺术体育专业统考）取得考试成绩、云南省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考生在专项批次中未被录取，普通批次志愿继续有效。

所有批次遵照“**分数优先、遵循志愿**”原则，按照平行志愿规则

投档。

艺术、体育类考生录取办法：文化、专业考试成绩分别达到最低控制分数线的情况下，根据考生平行志愿，按专业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择优录取。

考生相同投档分数排位规则：艺术、体育类考生，文化、专业双上线，专业成绩相同，按文化总成绩从高到低排位；如果文化总成绩相同，则按公共课 1、公共课 2 各项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逐项比较，并按比较结果排列出先后顺序；如果所有科目分值都相同，则按同分数考生处理。其他类别考生总分相同时，按专业课、公共课 1、公共课 2 各项成绩依次、逐项比较，并按比较结果排列出先后顺序；如果所有科目分数都相同，则按同分数考生处理。

艺术、体育类考生只参加文化考试，未参加专业考试的，不具备录取资格。其他类别考生只参加公共课考试，未参加专业课考试（含校考专业课）的，不具备录取资格。招生专业有面试要求的，考生必须面试合格方可参加录取。

专项批次、普通批次录取后，未完成的计划根据实际情况由省招生考试院汇总公布组织征集志愿，未被录取的考生可以填报征集志愿。考生根据自身条件选择是否参加征集志愿。已投档录取或已无专业对应的考生不参加征集志愿。

对不予录取的考生，招生院校须说明理由。

经省招生考试院批准录取的考生，由招生院校按照考生报名时填写的邮寄地址、收件人，及时寄发录取通知书。各专科学校应做好应届毕业生档案移交工作。

七、学校工作流程和时间安排：

网上资格审核时间：2023年11月20日9:00—11月24日12:00。

现场资格审核时间：2023年11月20日9:00—11月24日12:00。

特别提醒：考生务必在规定时间内云南省招生考试院官方网站“云南省招考频道”（www.ynzs.cn），点击“云南省专升本考生管理系统”，认真阅读考生网上报名须知，按要求报名。逾期不再办理报名手续!!!

《云南省2024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统一考试招生办法》和《云南省2024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免试招生办法》请登录学校管网查询了解。

